

國立中正大學「與校長有約」座談會

時間：115 年 5 月 21 日（三）12：00 - 14：00

地點：活中 306 教室

出席人員：共 81 人，如簽到表

壹、重點摘要

一、活動背景

1. 活動目的：此活動感謝師長、學生參與，期望藉由座談增進彼此理解與交流，在輕鬆用餐氛圍中談校務。
2. 形式調整：自蔡校長上任以來，「校長有約」皆採混合座位安排，每桌均有師長同坐，大家邊吃邊聊，營造出平等對話的氛圍。
3. 舉辦頻率：以前一年一次，由學生會於下學期舉辦。現在改為每學期一次：上學期由秘書室主辦、下學期由學生會主辦，讓問題可以更即時反映與處理。
4. 提問與書面回覆：事前由學生會蒐集提問，各單位預先書面回覆，而活動現場因時間有限，以全校性議題優先討論。所有書面回覆會公告在學校網站，系所個別問題也有文字說明；若學生認為回覆不足，可再透過文字或 email 進一步釐清。

二、活動流程

1. 用餐與互動：學生可以享用餐點，安排主管與學生同桌，使學生端與主管有機會進行交流與提問。校方希望學生能夠在輕鬆的環境中提出對學校的建議或意見。
2. 提問方式：活動環節分為事前提問回覆及現場提問回覆兩階段，在此過程中，學生可直接舉手發言提問。

三、校長致詞

1. 感謝同學一起為更好的校園努力：肯定同學主動提出意見，是出於對學校的關心與投入，出發點都是讓同學來到這邊學習的時候能夠更加的快樂、更加的圓滿。
2. 鼓勵學生提出想法，共同討論校園活動：如果大家有什麼樣的演出、活動，或是認為很好、很願意參加的，都可以提出來，師生們可以共同來討論活動辦理的可能性。

3. 增加校長與學生的溝通機會：希望透過面對面的溝通，我們會有更多的機會彼此來認識，感謝同學參與交流座談，促進彼此理解與雙向互動。

貳、事前提問回覆

一、宿舍相關疑問

1. 宿舍規定與退宿時程

- 問題：不理解寒假收費的意義與搬離宿舍的時程安排
- 學務長補充說明如下：
 - 過去寒暑假宿舍採全面清空管理，主要原因是為了方便宿舍管理與後續整理作業。
 - 考量部分同學有物品安置需求，因此宿舍區域曾設置暫時放置行李的空間，協助學生存放物品。
 - 學校考量同學反覆搬進搬出不方便，因此近兩年調整作法，寒暑假可採收費保留住宿方式，若未入住則可退費，希望降低搬運負擔。
 - 學校並非要求立即搬離，而是提供約兩週時間辦理退宿；但因宿舍仍須進行清潔、整理及新學期入住準備，因此無法再無限制延長。

二、教務相關疑問

1. 教務與成績單申請費

- 問題：同學提議應該將成績單印刷改為免付費形式
- 教務處回覆：
 - 112 年 4 月 25 日主辦「與校長有約」座談會提案討論此議題，經校長裁示後進行全校問卷調查，共有 1,732 位同學參與，其中高達 73.18% 的同學「同意不寄發當學期成績通知單」。因此學校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，便不再寄發紙本。
 - 每一份「正式成績單」都包含了防偽專用紙、校方鋼印及數位簽章驗證機制。這不僅是列印成本，更是學校對同學學習成果的「行政信用背書」，其性質屬於具法律效力的「官方公文書」，而以往學校寄送的「成績通知單」僅為通知性質，並無正式證明效力。

- 同學若有個人參考需求，隨時可登入單一入口或成績查詢系統，免費查看學期成績。

三、社會實踐課程相關疑問

1. 社會實踐畢業門檻與修課負擔

- 問題：學生欲知曉何時會廢除社會實踐的畢業門檻，並且反映課程造成的額外負擔（交通、必須配合單位時間、遭強迫加班）讓學生在服務過程感到很不適。
- 蔡校長補充說明如下：
 - 過去「勞動服務學習」名稱容易讓學生產生反感，因此近兩年已透過通識中心、學生會及外部服務單位持續溝通與調整課程方向。
 - 許多企業主管與公司在招募時，對曾參與社會實踐、社會服務經驗的學生普遍有較高評價，認為學生更容易融入職場環境。
- 通識中心主任補充說明如下：
 - 近兩年通識中心與學生會持續交流，至少進行五次以上討論，希望了解學生對社會實踐課程的需求與想法。
 - 學生會蒐集近 2000 位同學意見，結果顯示超過 90%同學支持將社會實踐課程由必修改為選修，因此學校開始朝改革方向規劃。
 - 學校已提前與外部合作單位、授課教師及教務處進行溝通，各方均表示支持與配合，即使課程改為選修，也能調整其他課程安排。
 - 目前已於 5 月 12 日通過社會實踐課程委員會，後續仍需經院級與校級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四、校內交通相關疑問

☆在開始校內電動自行車相關提問前，李藹慈主任秘書針對此議題進行初步說明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一，

1. 車證費用與成本問題

- 問題：電動車車證收費 50 元是否合理，認為一張車證工本費不應高於 50 元，且先前說法與後續說明似乎前後不一致。
- 蔡校長補充說明如下：

- 50 元不只是單純紙本車證成本，也包含後續管理、維護、停車格規劃、人力處理等隱形成本。
- 學校建置停車格、管理車輛、處理違停等都需要成本，50 元屬於合理且象徵性的費用。
- 車證制度主要目的不是營利，而是維護校園交通秩序與學生安全。

2. 校內頒發之車證編號與外部車牌重複

- 問題：學生發現校內車證上的編號，與校外實際存在的電動車車牌號碼相同，質疑學校編碼方式是否合適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校方說明車證號碼是學校內部編號系統，並非刻意使用外部車牌號碼。
 - 若確實與外部車牌重複，可能造成疑慮，學校會檢討並改善編碼方式，表示未來會避免與外部車牌號碼重複。

3. 腳踏車管理

- 問題：腳踏車也會停車、違停、廢棄，也需要管理，詢問為何只有電動車需要辦車證與繳費，並討論腳踏車是否也應納入交通安全管理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校方說明電動車與腳踏車性質不同，電動車有電池，涉及工業廢棄物與後續處理成本。
 - 微型電動二輪車有速度、電池、安全帽、載人限制等法規問題，因此管理需求較高。
 - 目前國家法規並未要求腳踏車比照電動車管理，因此學校暫時較難全面要求腳踏車辦證。
 - 不過校方同意腳踏車數量、違停與停車空間問題值得討論，未來可與學生會共同研議。

4. 電動車安全帽與交通安全問題

- 問題：學生關心學校是否過度歸因於電動車本身，是否有調查事故原因，例如：道路設計、地磚突起、樹枝、坡道等因素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通報案件都有統計，絕大多數自摔原因與車速過快有關。

- 校園道路、坡道、落葉、樹枝等確實可能增加風險，學校會盡力清理與修繕。
- 請同學若發現路面破損、地磚鬆動或危險路段，能協助通報。
- 衛保組組長回覆如下：
 - 校內通報的電動車事故中，常見原因包括車速過快、下坡路段滑倒、未戴安全帽、雙載等。

5. 未辦車證卻停放電動車停車區的問題

- 問題：學生擔心若有人未辦車證，仍停在電動車停車區，會形成「搭便車」情形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
校方說明目前是規劃電動車停放區，不是個人專屬停車位，此外，停車格規劃會優先考量消防、逃生與校園動線安全。

 - 學校會持續提醒未辦證者辦理車證，若長期未改善，未來可能採取較強制的管理措施。

6. 汽車違停是否一視同仁處理

- 問題：學生指出電動車違停會被鎖車，但汽車停在電動車停車格或違停時，卻未必立即處理，詢問是否只針對學生電動車執法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校方表示不認同任何汽車違停行為，汽車違停也會開罰或處理。
 - 學校無法 24 小時全面監控，因此若同學發現違停，可立即通報學安組或相關單位。
 - 校方強調對汽車、電動車、腳踏車等違規亂停，原則上都會依規定處理。

7. 教職員與汽車違停宣導問題

- 問題：學生指出交通安全宣導不應只針對學生與電動車，也應針對教職員、公務車、計程車等汽車違停問題進行宣導與管理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汽車違停同樣不被允許，並非只針對學生電動車。
 - 學校設置車牌辨識系統，是為了維護校園安全，也可針對違規車輛進行管理。

- 對於計程車或一般車輛若屢次違規，可將車牌列入管制，校長強調，不論汽車、電動車或腳踏車，安全與秩序標準應一致。

參、現場提問回覆

一、國際生與交流補助相關問題

1. EMI 與國際交流補助問題

- 問題：同學認為國際交流補助審查標準有事後新增規定的情形，且審查流程與標準不夠公開透明；對於已繳交報名費卻未獲補助者，是否有相關補救措施？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補助資格須符合教育部規定，出國補助需有論文發表作為核銷依據，因此未發表論文者原則上無法獲得補助。
 - 補助案件須經審查程序與委員機制評估，並非由單一主管或語言中心主任自行決定。
 - 相關規定未及時更新與公開，容易造成學生誤解，校方認為未來應提前修訂並公告，且校方已要求重新檢視相關辦法，並鼓勵學生未來透過論文發表爭取補助機會。

2. 外籍生獎學金與本地生公平性問題

- 問題：外籍生享有獎學金、學雜費及住宿費減免等福利，而本地學生仍需負擔相關費用，學校在推動國際化的同時，如何兼顧本地學生的權益與資源分配公平性。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多數國家及大學為吸引國際人才，普遍提供外籍學生獎學金、住宿補助及學雜費減免等措施。
 - 外籍生需符合學業與相關規定，若成績未達標準，將可能被取消獎學金及住宿補助資格。
 - 學校表示除外籍生外，也提供低收入戶、經濟弱勢等本地學生各項獎助學金與減免措施。
 - 學生繳納的學雜費僅占學校整體經費約 19%，其餘經費需透過政府補助及其他資源籌措，以維持校務運作與教學品質。

二、公共交通與車禍相關事宜

1. 討論未來改善方向

- 問題：目前學校針對電動車的管理措施多集中於停車與違停問題，但車禍案件仍持續增加，未來是否會進一步分析事故發生原因，並與學生共同研擬更有效的交通安全改善方案，以真正降低事故發生率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學校已透過道路修繕、路口改善、安全宣導等措施降低事故風險。
 - 部分交通設施雖造成不便，但有助於減少事故發生，未來將持續與學生合作，共同提升校園交通安全。

2. 校園公共交通問題

- 問題：學生認為電動腳踏車使用需求與校園公共交通不足有關，包含 Ubike 站點、公車及校車班次不足等問題，學校未來是否有更完善的公共運輸規劃，以降低學生對電動腳踏車的依賴並提升交通便利性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校內 Ubike 已增設至 3 站，學校將持續與縣政府及客運業者溝通交通改善方案、爭取增加站點。
 - 校車與公車受法規、路權、司機工時及營運成本等因素限制，施行上較有困難。
 - 若有緊急心理諮商需求，可透過學務處協助安排或轉介資源。

三、本次座談會流程

1. 針對本次「與校長有約」進行流程相關建議

- 問題：未來「校長有約」是否能提前公開學生提問與相關單位回覆內容，以利同學事先了解議題、進行追問，提升會議討論品質與溝通成效
- 課活組回覆如下：
 - 本次未提前公布資料屬行政疏失，會後將盡快張貼於網頁。
 - 會議紀錄及問答內容將公開供學生查閱，後續可透過學生會管道持續追蹤提問。

四、全英文（EMI）課程問題

1. 全英文（EMI）課程安排詢問與彈性限制

- 問題：部分必修課程僅提供全英文授課而無中文選項，學校在推動雙語教育與國際化的同時，是否會兼顧學生學習需求，提供中英文課程選擇機制
- 蔡校長回覆如下：
 - EMI 課程為國家雙語政策方向，未來全英文課程將持續增加。
 - 課程是否開設中文班或英文班，由各系、授課教師及課程委員會決定，而課程規劃需考量教師人力、課程安排及系所資源配置。
 - 學生若有課程需求或意見，可透過系課程委員會反映，學校將持續調整與精進。

肆、其他原則性說明（校長多次強調的核心概念）

- 一、學生安全優先：校方推動各項交通、住宿及校園管理措施的核心目的，皆以保障學生安全為首要考量，希望透過預防措施降低事故與風險發生。
- 二、持續溝通與共同參與：校長多次強調學校是大家共同的校園，鼓勵學生透過校長有約、學生會、信箱及各種管道反映意見，透過溝通共同解決問題。
- 三、制度改革兼顧學生權益與可行性：無論是社會實踐課程、交通管理、EMI 課程或其他政策調整，校方皆強調會兼顧學生需求、法規規範及行政可行性，循序漸進推動改革。
- 四、培養學生長遠發展能力：校方認為許多制度與課程安排不只是解決當下需求，更希望透過社會實踐、國際交流、雙語學習等機會，提升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與社會適應能力。